

证券代码：430076

证券简称：国基科技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的时间、方式、程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7 月 19 日 9:00 结束时间：2018 年 7 月 19 日 10: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7 月 1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北京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国际创业园 A 座 4 层。

二、 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终止参股北京中见海投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

2. 审议《关于退出北京中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

三、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②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7月18日 上午 9:00-11:00 下午 13:00-17: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号国际创业园A座4层

四、 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星

地址：北京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号国际创业园A座4层

邮编：100085

电话：010-62965536

传真：010-82895211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